

证券代码：430184

证券简称：御华堂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御华堂沉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北京御华堂沉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御华堂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15019 号。监事会就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如下：

一、 审计报告中形成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基础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和附注五、19 所述，御华堂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未分配利润为-57,464,172.83 元，期末净资产为 2,257,744.82 元，2023 年度净利润为-762,044.99 元。这些事项表明公司可能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虽然御华堂公司已拟定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对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对其认真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 监事会对于本次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 本次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应实际情况。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说明。

北京御华堂沉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